

青海07年自考实践考核及论文答辩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3/2021_2022__E9_9D_92_E6_B5_B707_E5_B9_c67_293316.htm 这几天，随着全省2007年下半年自学考试报名工作的开展，一些考生致电本报，咨询关于自考实践性环节考核，也就是临床考核、论文答辩等环节的考核规定。据了解，自学考试实践性环节考核一年有两次，考核项目、时间等规定如下：本科段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答辩、临床考核及课程实验，报名地点为主考院校成教部或社会培训部，报名时间为上半年的3月1日至3月15日、下半年的11月下旬，考核时间为上半年的5月下旬、下半年的11月下旬；专科段的课程实验生产实践综合、实践课程实验临床考核，报名地点为主考院校成教部或社会培训部，报名时间为上半年的3月1日至3月15日、下半年的11月下旬，考核时间为上半年的5月下旬、下半年的11月下旬。自学考试毕业证每年办理两次，分别为上半年6月和下半年12月，考生必须在6月10日和12月10日以前，把填写好的毕业生登记表和规定的材料交省自考办审查，过期延至下次办理。此外，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人员，可以直接报考本科段或独立本科段专业的考试，但必须按非专业大专毕业生对待，加考相应专业的大专基础课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